

# 2013年南京新港开发总公司企业债券

## 2013年付息公告

2013年南京新港开发总公司企业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将于2014年1月8日开始支付自2013年1月8日至2014年1月7日期间（以下简称“本年度”）的利息。为保证付息工作的顺利进行，方便投资者及时领取利息，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 一、本期债券的基本情况

- 1、债券名称：2013年南京新港开发总公司企业债券
- 2、债券简称及代码：13宁新开（代码：124110）
- 3、发行主体：南京新港开发总公司
- 4、发行总额：7亿元
- 5、债券期限：7年期，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还条款，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3、4、5、6、7个计息年度末每年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
- 6、债券利率：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年利率为6.80%，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利息。
- 7、计息期限：自2013年1月8日起至2020年1月7日止。
- 8、上市时间和地点：本期债券于2013年1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 二、本期债券本年度付息情况

- 1、本年度计息期限：2013年1月8日至2014年1月7日，逾期部分不另计利息。

2、债权登记日：本期债券债权登记日为2014年1月7日。截止该日下午收市后持有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对其托管账户所记载的本期债券余额享有本年度利息。

3、付息时间：

- (1)集中付息期：自2014年1月8日起的20个工作日。
- (2)常年付息：在集中付息期未领取利息的投资者，在集中付息期结束后的每日营业时间内到原认购网点领取利息。

### 三、付息办法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购买并持有到债权登记日的本期债券，其利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清算系统划入该投资者开户的证券营业部的资金账户中，再由该证券营业部向该投资者付息。

### 四、关于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 (一)个人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按照《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加强企业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代扣代缴工作的通知》（国税函【2003】612号）规定，本期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将统一由各兑付机构负责代扣代缴并直接向各兑付机构所在地的税务部门缴付。

本期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的征缴说明如下：

- 1、纳税人：本期债券的个人投资者。
- 2、征税对象：本期债券的利息所得。
- 3、征税税率：按利息额的20%征收。
- 4、征税环节：个人投资者在付息网点领取利息时由付息网点一

次性扣除。

- 5、代扣代缴义务人：负责本期债券付息工作的各付息网点。
- 6、本期债券利息税的征管部门：各付息网点所在地的税务部门。

#### （二）关于向非居民企业征收企业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对于持有“12宁经开”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境外机构投资者（以下简称“QFII、RQFII”）等非居民企业（其含义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根据2008年1月1日起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2009年1月1日起施行的《非居民企业所得税源泉扣缴管理暂行办法》（国税发[2009]3号）以及2009年1月23日发布的《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等规定，非居民企业取得的发行人本期债券利息应当缴纳10%的企业所得税，如QFII、RQFII等非居民企业无法在所得发生地主管税务机关缴纳上述债券利息应纳税款，发行人将协助相关非居民企业缴纳上述企业所得税。

#### （三）其他债券持有者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对于其他债券持有者，其债券利息所得税自行缴纳。

### 五、本次付息相关机构

1、发行人：南京新港开发总公司

住所：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

法定代表人：杨有林

联系人：熊俊、任远

联系电话：025-85800840

传真：025-85800840

邮政编码: 210038

2、主承销商: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8楼

法定代表人: 杨宇翔

联系人: 瞿珊

联系电话: 010-66299517

传真: 010-66299589

邮政编码: 100033

3、托管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地址: 上海市陆家嘴东路166号中国保险大厦34层

联系人: 徐瑛

联系电话: 021-68870114

邮政编码: 200120

关于本次付息相关事宜, 投资者可以咨询以上机构或原始认购网点, 投资者还可以到下列互联网网址查询本付息公告。

<http://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此页无正文, 为《2013年南京新港开发总公司企业债券 2014 年付息公告》签章页)

